

花蓮縣政府114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壹、執行對象

花蓮縣政府(以下稱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

貳、本府性別主流化工具主責管考單位：

- 一、性別平等機制：社會處
- 二、性別意識培力：人事處
- 三、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主計處
- 四、性別影響評估：行政暨研考處
- 五、性別預算：主計處

參、執行成果

一、性別平等機制：**(社會處)**

(一)花蓮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108年9月更名)

本府性別平等機制原為「花蓮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後稱：婦權會)」於108年第2次婦權會依會議決議更名為「花蓮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後稱：性平會)」。

(二)開會次數及會議主席：

1.性平會：

依據設置要點，每六個月定期召開會議；**114年共召開2次會議。**

會議次數	會議日期	會議主席
第一次	114.07.23	饒忠祕書長
第二次	114.12.18	饒忠祕書長

2. 分工小組：

(1)依據設置要點分為「公共參與」、「福利促進」、「教育文化」、「人身安全」、「健康維護」、「環境科技」六小組，各分工小組於性平會大會前召開會議。

(2)114年共召開2次會議。

分工小組	第一次	第二次
公共參與	114.06.19	114.12.09
福利促進	114.06.27	114.12.05
教育文化	114.07.02	114.12.05
人身安全	114.07.10	114.12.04
健康維護	114.07.11	114.12.05
環境科技	114.07.03	114.12.04

3. 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會議：

每年召開2次會議；114年共召開2次。

會議次數	會議日期	會議主席
第一次	114.07.22	陳加富社會處處長
第二次	114.12.17	陳加富社會處處長

(三)委員出席情形：

依據設置要點，委員會成員組成為本府機關之主管人員、婦女團體、學者及社會專業人士代表，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1屆委員(114年5月~116年6月)共計27名，內部

委員15名，外部委員12名；委員性別比列為男性 10 名(37%)、女性 17 名(63%)。

會議 次數	<u>外部</u> 委員		<u>內部</u> 委員		<u>全體</u> 委員	
	出席人數	比例	出席人數	比例	出席人數	比例
第一次	9	75%	11	73%	20	74%
第二次	10	83%	11	73%	21	77%

(四)執行情形及策進作為

1.績效評估標準執行情形：

項目	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執行情形
1	定期召開會議，協助機關內各單位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	<p>質性成果說明：</p> <p>1.確實於每六個月召開會議一次。</p> <p>2.依據「花蓮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五點規定，大會依權益業務分設「公共參與」、「福利促進」、「教育文化」、「人身安全」、「健康維護」及「環境科技」等六分工小組，於大會會議前各小組應先召開小組會議，針對各組的重點推動工作報告執行成效，將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p>

		在各小組工作報告或提案討論中。
2	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與成果於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審核通過。	質性成果說明： 性別主流化年度成果報告提報年度第2次花蓮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中提案討論備查。
3	114年本府六大分工小組幕僚局處優先成立性別平等執行小組	質性成果說明：為使幕僚局處了解推動方向，業已於114年12月4日辦理性別平等執行小組說明會議，由社會處、環保局、警察局、衛生局及教育處出席，並函文請幕僚局處於115年3月5日前，提報小組名冊、該局處115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2.115年度策進作為：

項目	年度目標值未達成部分	115年度策進作為
1	無「未達成」部分	無

二、性別意識培力辦理情形：(人事處)

(一) 114年參訓率

人員類別	完成參訓人數	總人數	比率	男性人數 /比例	女性人數 /比例	備註
一般 公務人員	2,336	2,552	91%	1,707/66%	845/34%	每年參訓 2 小時以上
性別平等業務 及性騷擾業務 防治相關人員	60	60	100%	14/23%	46/77%	每年 6 小 時以上進 階課程
主管人員	429	471	91%	367/77%	104/23%	每年參訓 2 小時以上
其他 專任人員	736	1,367	53%	429/31%	938/69%	每年參訓 2 小時以上
政務人員	7	7	100%	6/85%	1/15%	參訓或參 與性平相 關會議2小 時

(二) 114 年開課情形

序號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參加人數	男女比例
1	花蓮縣政府114年度20小時數位學習組裝課程	本府建置114年度數位學習組裝課程新增「跟蹤騷擾防制法之立法及釋義」與「性騷擾防治法及相關子法修法重點與實務案例」兩門與性騷擾相關重點課程，共計2小時。	總計3,354人 (已完成)	男1,631人 (48%) 女1,723人 (52%)
2	114年度政策傳達與民主價值研習班民主價值-性別權益	本府辦理性平三法修法-打造有效、友善、可信賴的性騷防治制度。	總計47人	男11人 (23.4%) 女36人 (76.6%)
3	職場性騷擾及職場霸凌申訴事件處理及案例探討	本府辦理職場性騷擾及職場霸凌申訴事件處理及案例探討。	總計56人	男18人 (32.14%) 女38人 (67.86%)
4	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性騷擾案件申訴處理作業流程指引主管班	本府辦理本課程安排於主管會報前，針對本府各處處長以上主管辦理訓練課程，並製作性騷擾防治宣導教材於主管會報時向各主管宣導。	總計27人	男21人 (77%) 女6人 (23%)

5	專員級成長班	本課程內安排「性騷擾的認識及預防」課程，並邀請黃愛珍委員擔任講師。	總計26人	男13人 (50%) 女13人 (50%)
6	CEDAW主管訓練課程	本府辦理本課程結合中高階主管訓練，針對本府各處處長及科長辦理訓練課程，於路程時間安排2梯次訓練課程。	總計105人	男64人 (61%) 女41人 (39%)
7	114年性平跨域論壇之花蓮數位性別暴力防治協同行動方案工作坊	為守護兒少人身安全，本縣警察局透過迴游訓練，持續精進宣導講師知能，將宣導力深入校園，提供兒少安全成長環境。	總計35人	男11人 (31.4%) 女24人 (68.6%)
8	114年主管職務與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防治性騷擾教育訓練	本縣警察局為強化主管職務人員性平意識及加強對所屬員工有關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管道之教育宣導，特聘請王如玄律師蒞局專題演講。	總計147人	男129人 (87.8%) 女18人 (12.2%)
9	性平三法	本縣警察局針對警察人員辦理性平三法基礎課	總計1,110人	男970人 (87%)

		程。		女140人 (13%)
10	114年社區家防官婦幼工作教育訓練	課程內容針對分局及派出所家防官，包括(一)家防官與社區家防官工作聯繫實務(二)婦幼安全工作實務(含家庭暴力防治及兒少保護、性騷擾防治及跟蹤騷擾防制、性侵害防治及登記報到作業、兒少性剝削及性影像犯罪防制)。	總計66人	男62人 (93.9%) 女4人 (6.1%)
11	114年本縣衛生局及所屬員工協助方案EAP、職場性騷擾與霸凌申訴規定重點及實務案例探討	本次課程屬年度性別意識培力計畫之基礎課程，偏重法規與意識建立；聚焦實務申訴流程、案例研析及心理輔導轉介(EAP)運用，內容循序漸進，具合宜性。	總計106人	男15人 (14%) 女91人 (86%)
12	花蓮縣長照人員繼續教育課程(六合一)-性別敏感度	本次教育訓練課程採「基礎課程」著重於性別平等與性別敏感度基本概念之建立，協助學員了解性別刻板印象與職場中的潛在偏見。	總計208人	男29人 (13%) 女179人 (87%)

13	落實公部門職場霸凌及性騷擾防治	本縣環境保護局針對員工辦理落實公部門職場霸凌及性騷擾防治。	總計70人	男16人 (23%) 女54人 (77%)
14	性騷擾防治暨職場霸凌宣導課程	本縣環境保護局針對員工辦理性騷擾防治暨職場霸凌宣導課程。	總計72人	男42人 (58%) 女30人 (42%)
15	職場性騷擾及職場霸凌申訴事件處理及案例探討	本府針對性騷擾申訴事件處理人員辦理職場性騷擾及職場霸凌申訴事件處理及案例探討進階課程。	總計56人	男18人 (32.14%) 女38人 (67.86%)
16	114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與性別統計及分析實務操作	本府針對性別影響評估與性別統計及分析處理人員辦理實務操作進階課程。	總計60人	男21人 (35%) 女39人 (65%)
17	幼兒期的情緒教育與管理	本縣家教中心辦理： 1.介紹情緒教育的重要性及身體自主權。 2.如何幫助照顧者和幼兒管理情緒。 3.結合副學習活動（牌卡、桌遊、其他手作	總計58人	男24人 (41.37%) 女34人 (58.63%)

		等) 深化學習。		
18	親子衝突的處理與修補關係	<p>本縣家教中心辦理：</p> <p>1. 認識親子常見的衝突情境及數位性別暴力。</p> <p>2. 探討如何在日常生活中處理親子衝突。</p> <p>3. 結合副學習活動(牌卡、桌遊、其他手作等) 深化學習。</p>	總計38人	<p>男9人 (23.68%)</p> <p>女29人 (76.32%)</p>
19	消除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實務及案例研討-認識性騷擾防治策略	<p>以「麥當勞少女自殺案」切入，引導同仁思考職場性騷擾之各種面向：被騷擾人如何自救；雇主及單位主管如何採取立即有效之補救措施；旁觀者是否應該噤聲、不作為，並進一步就CEDAW於性別主流化於業務及政策之應用進行說明行政機關可以有何作為等進行說明，幫助同仁進一步了解相關議題。</p>	總計43人	<p>男24人 (56%)</p> <p>女19人 (44%)</p>
20	114年度花蓮縣	本課程針對「婦女團體	總計44人	男4人(9%)

	婦女服務網絡 聯繫會報暨教育訓練	人員」屬性設計符合其需求之課程內容。為落實多元融合、回應婦團差異化需求，本計畫依據113年課後回饋與各婦女團體服務現況，進行課程客製化規劃。課程採多元形式-工作坊形式辦理，設計情境與案例：分組操作、討論、模擬實作，使婦團能將概念落實至真實服務。		女40人 (91%)
21	單身婦女權益及服務方案規劃	本課程為基礎性別意識培力課程，講師透過問題反思、相關研究數據分享、單身女性個人家庭與社會處境等等面向發想討論，延伸出未來合宜單身女性的服務方案。	總計7人	男0人 女7人 (100%)
22	114年度「性別平等及CEDAW」課程	基礎課程：CEDAW三核心概念、歧視的樣態及案例分析。進階課程：全球多元共融時代來臨（商業績效、SDGs）、	總計68人	男16人 (23%) 女52人 (77%)

		暫行特別措施及案例探討。課程內容為性別平等及CEDAW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演講座談會。		
23	幼兒期的情緒教育與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介紹情緒教育的重要性及身體自主權。 2.如何幫助照顧者和幼兒管理情緒。 3.結合副學習活動（牌卡、桌遊、其他手作等）深化學習。 	總計58人	男24人 (41%) 女34人 (59%)
24	親子衝突的處理與修補關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認識親子常見的衝突情境及數位性別暴力。 2.探討如何在日常生活中處理親子衝突。 3.結合副學習活動（牌卡、桌遊、其他手作等）深化學習。 	總計38人	男9人 (24%) 女29人 (76%)
25	親子如何與兒女談性說愛—正確談「性」的方式與態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引導家長瞭解如何以負責任和尊重的方式談論性議題。 2.探討文化和社會因素使家長反思如何影響性話 	總計32人	男3人(9%) 女29人 (91%)

		<p>題的討論。</p> <p>3.讓家長模擬正確的性教育對話，並練習開放和不帶偏見的態度。</p>		
26	陪你走過青春期－認識性別光譜	<p>1.協助家長更加理解當代青少年的性別議題及媒體影響。</p> <p>2.瞭解子女當代面臨的性別議題及衝擊。</p>	總計11人	<p>男0人</p> <p>女11人</p> <p>(100%)</p>
27	瞭解孩子對性健康及生殖健康的權利	<p>1.性健康基礎教育。</p> <p>2.協助孩子理解並保護他們的生殖健康權利。</p>	總計36人	<p>男2人(6%)</p> <p>女34人</p> <p>(94%)</p>
28	兒童自我保護課程-協助學齡期孩子建	<p>1.認識身體界線的重要性。</p> <p>2.增強自我保護意識。</p>	總計23人	<p>男1人(4%)</p> <p>女22人</p> <p>(96%)</p>
29	從日常看見性別：家長的覺察與教養選擇	<p>1.瞭解家長自己的性別覺察及性別經驗。</p> <p>2.認識性別敏感度與日常中的性別刻板印象。</p> <p>3.探討不同世代的性別形象。</p>	總計82人	<p>男3人(4%)</p> <p>女79人</p> <p>(96%)</p>
30	從日常看見性別：家長的覺	<p>1.瞭解性別特質、性別認同和性傾向的定義。</p>	總計73人	<p>男2人(3%)</p> <p>女71人</p>

	察與教養選擇	<p>2.探討引導青少年瞭解不同的性別認同與性傾向多樣性的方式。</p> <p>3.介紹如何尊重他人的性別認同和性傾向，並促進平等的對話。</p>		(97%)
31	好好聊關係： 與青少年談性別與親密界線	<p>1.瞭解青少年性別認同與情感表達的挑戰。</p> <p>2.青少年的人際關係與親密關係探索歷程。</p> <p>3.面對戀愛與界線，家長如何不失溫度地介入。</p> <p>4.有效對話與建立信任的實用技巧。</p>	總計97人	<p>男6人(6%)</p> <p>女91人(94%)</p>
32	破除生活中的 刻板印象 × 植物的 心語	<p>結合文化植物與家庭教育主題，透過日常生活中的植物經驗，引導參與者探索生活中的性別、婚姻、生育、年節與祭祀習俗背後的性別角色與文化刻板印象，進而反思與重建更平等、互助、溫暖的家庭關係。</p>	總計39人	<p>男9人(23%)</p> <p>女30人(77%)</p>

(三)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率

1.112-114年度比較

年度	參訓人數	總人數	比率
112年	29	43	67%
113年	40	42	95%
114年	60	60	100%

2.114年各局處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率

編號	局處	總人數	達成	未達成	達成率
1	花蓮縣文化局	2	2	0	100%
2	花蓮縣地方稅務局	1	1	0	100%
3	花蓮縣行政暨研考處	3	3	0	100%
4	花蓮縣政府人事處	1	1	0	100%
5	花蓮縣政府主計處	5	5	0	100%
6	花蓮縣政府民政處	2	2	0	100%
7	花蓮縣政府地政處	1	1	0	100%
8	花蓮縣政府社會處	11	11	0	100%
9	花蓮縣政府客家事務處	1	1	0	100%

10	花蓮縣政府建設處	1	1	0	100%
11	花蓮縣政府政風處	1	1	0	100%
12	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	1	1	0	100%
13	花蓮縣政府財政處	4	4	0	100%
14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3	3	0	100%
15	花蓮縣政府農業處	3	3	0	100%
16	花蓮縣政府觀光處	2	2	0	100%
17	花蓮縣消防局	2	2	0	100%
18	花蓮縣衛生局	7	7	0	100%
19	花蓮縣環境保護局	4	4	0	100%
20	花蓮縣警察局	5	5	0	100%
總計		60	60	60	100%

*依據116年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本縣標準為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年參訓6小時以上進階課程比率。達90%以上(0分)、未達90%(扣0.5分)。

(四)執行情形及策進作為

1. 績效評估標準執行情形：

(請參照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第4頁進行說明)

項目	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執行情形
1	定期辦理訓練，並彙整各局處受訓涵蓋率，督管各局處完成受訓。	各局處一般公務人員每年參訓2小時達90%	91%
		各局處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及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每年參訓6小時進階課程達90%。	100%
		各局處主管人員每年參訓2小時達90%。	91%
		各局處機關其他專任人員每年參訓2小時達90%。	78%
		各局處政務人員每年參訓參訓2小時達100%。	100%
2	年度性別平等訓練計畫通過性別主流化小組及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通過，當年度計畫至遲於前一年度第2次會議決議通過。		本府115年度訓練計畫尚在研擬中，將援例納入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以持續深化同仁性平知能。

2.115年度策進作為：

(針對績效未達成部份提出下一年度的策進作為)

項目	年度目標值未達成部分	115年度策進作為
1	各局處機關其他專任人員每年參訓2小時達90%。	115年建置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於20小時組裝課程中，並函請本府各處及所屬機關學校於115年8月31日前完成全數組裝課程選讀者給予行政獎勵。
2	年度性別平等訓練計畫通過性別主流化小組及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通過，當年度計畫至遲於前一年度第2次會議決議通過。	本府115年度訓練計畫尚在研擬中，預計115年1月底前完成。

三、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主計處統計科)

(一)性別統計

1.本府既有性別統計指標項目如下(114年12月)：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數量	既有性別統計項目數量
280	54

2.本府114年性別統計指標及項目新增_27_項、修訂_4_項，分別如下：

序號	單位	新增指標名稱	增訂/修訂
1	人事處	公教人員平均年齡	修訂
2	人事處	公教人員數-教育程度別-大學畢業	修訂
3	人事處	公教人員數-教育程度別-研究所畢業	增訂
4	地方稅務局	使用牌照稅開徵按輛數分	增訂
5	地方稅務局	使用牌照稅開徵按稅額分	增訂
6	財政處	遺產拋棄繼承人數	增訂
7	財政處	贈與受贈人數	增訂
8	民政處	55-64歲婚姻結構-未婚	增訂
9	民政處	55-64歲婚姻結構-有偶	增訂
10	民政處	55-64歲婚姻結構-離婚	增訂
11	民政處	55-64歲婚姻結構-喪偶	增訂
12	民政處	65歲以上婚姻結構-未婚	增訂
13	民政處	65歲以上婚姻結構-有偶	增訂

14	民政處	65歲以上婚姻結構-離婚	增訂
15	民政處	65歲以上婚姻結構-喪偶	增訂
16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55-64歲婚姻結構-未婚	增訂
17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55-64歲婚姻結構-有偶	增訂
18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55-64歲婚姻結構-離婚	增訂
19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55-64歲婚姻結構-喪偶	增訂
20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65歲以上婚姻結構-未婚	增訂
21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65歲以上婚姻結構-有偶	增訂
22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65歲以上婚姻結構-離婚	增訂
23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65歲以上婚姻結構-喪偶	增訂
24		身心障礙人數	修訂
25		身心障礙者占總人口比率	修訂
26	社會處	原住民身心障礙人數	增訂
27	社會處	原住民身心障礙人數占比	增訂
28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死亡登記數	增訂
29	原住民行政處	原住民粗死亡率	增訂
30	衛生局	糖尿病死亡率	增訂
31	衛生局	高血壓性疾病死亡率	增訂

(二)性別分析：

預計__16__局處辦理__16__案性別分析專題並依性別分析報告之性別資料分析並提供應用深化，辦理情形如下：

序號	局處	性別分析專題
1	花蓮縣 地方稅務局	花蓮縣使用牌照稅以線上查繳方式繳納-性別差異分析
2	行政暨研考處	本府發文人員性別統計分析
3	建設處	113年度參與都市計畫公展說明會出席人員之性別分析
4	社會處	花蓮縣親子館照顧者參與情形與性別觀察
5	花蓮縣衛生局	長照服務使用類型性別結構分析
6	民政處	花蓮縣子女從姓性別分析
7	花蓮縣消防局	花蓮縣消防局救護義消性別參與救護勤務現況之分析
8	教育處	花蓮縣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發展中的性別分析與評估
9	觀光處	花蓮縣觀光志工參與程度性別分析
10	花蓮縣 環境保護局	性別友善廁所
11	原住民行政處	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族公務人員性別分析
12	政風處	廉政志工性別統計分析
13	客家處	客家文化活動的性別主流化議題
14	財政處	菸酒相關法令宣導

15	花蓮縣警察局	花蓮縣詐欺被害人概況
16	地政處	花蓮縣近3年不動產繼承之性別差異分析

(三)執行情形及策進作為

1. 績效評估標準執行情形：

(請參照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第4-5頁進行說明)

項目	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執行情形
1	114至115年各局處新增與業務相關性別統計或新增複分類之機關涵蓋率達60%以上。(新增項數：除輔助單位：人事、主計、政風新增項數為1項外，餘均須新增2項。)	114年度涵蓋率達35%
2	114至115年各局處新增性別分析之機關涵蓋率達60%以上。	目前共16個局處提供性別分析主題，預計114年涵蓋率80%

2.115年度策進作為：

(針對績效未達成部份提出下一年度的策進作為)

項目	年度目標值未達成部分	115年度策進作為
1	性別統計指標-無	
2	性別分析-無	

四、性別影響評估(行政暨研考處)

(一)本府訂有「花蓮縣重要施政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標準作業程序」，114年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計_92_案 詳附件。其中新增_57_件，延續_35_件。

(二)經程序參與後，依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參採情形如下：

參採狀況	全數參採	部分參採	未參採	與性別無關	未填寫參採情形	合計
案件數	43	8	10	7	24	92

(四)執行情形及策進作為

1.績效評估標準執行情形：

(請參照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第5頁進行說明)

項目	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執行情形
1	一級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構)辦理1件 性別影響評估之機關涵蓋率達80%。	114年度實際執行情形：本府各局處及一級機關和共17個(扣除人事、政風等一條鞭單位)/辦理1件以上性別影響評估之單位和(扣除人事、政風等一條鞭單位)，共14個，涵蓋率約82%。

2.115年度策進作為：

(針對績效未達成部份提出下一年度的策進作為)

項目	年度目標值未達成部分	115年度策進作為
1	無	

五、性別預算編列情形(主計處歲計科)

(一)依據性別影響評估結果重新檢視性別預算的配置，114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如下：

114年度性別預算41億164萬6,000元，較113年度性別預算35億1,660萬1,000元增加5億8,504萬5,000元，各類編列情形如下：

113-114年度性別預算總表

單位：千元

性別平等業務類型		114年預算數	113年預算數	增減情形		
				金額	百分比	
總計		合計	4,101,646	3,516,601	585,045	16.64%
		單位預算	3,304,478	2,770,736	533,742	19.26%
		附屬單位預算	797,168	745,865	51,303	6.88%
第一類	計畫類	合計	207,895	182,786	25,109	13.74%
		單位預算	207,895	166,822	41,073	24.62%
		附屬單位預算	0	15,964	-15,964	-100.00%
第二類	綱領類	合計	3,840,865	3,324,727	516,138	15.52%
		單位預算	3,057,199	2,589,851	467,348	18.05%
		附屬單位預算	783,666	734,876	48,790	6.64%
第三類	工具類	合計	18,992	72,825	-53,833	-73.92%
		單位預算	18,957	51,074	-32,117	-62.88%
		附屬單位預算	35	21,751	-21,716	-99.84%
第四類	性平法令類	合計	15,259	11,657	3,602	30.90%
		單位預算	2,457	2,085	372	17.84%
		附屬單位預算	12,802	9,572	3,230	33.74%
		合計	215,957	103,807	112,150	108.04%

第五類	其他類	單位預算	202,564	91,556	111,008	121.25%
		附屬單位預算	13,393	12,251	1,142	9.32%
扣除經複選之計畫 或業務項目		合計	197,322	179,201	18,121	10.11%
		單位預算	184,594	130,652	53,942	41.29%
		附屬單位預算	12,728	48,549	-35,821	-73.78%

(二)執行情形及策進作為

1.績效評估標準執行情形：

(請參照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第5頁進行說明)

項目	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執行情形
1	一級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構)有編列性別預算之機關涵蓋率80%	95 %

2.115年度策進作為：

(針對績效未達成部份提出下一年度的策進作為)

項目	年度目標值未達成部分	115年度策進作為
1	無	無